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 蕭乾祥  (簽章)

總經理： 程定國  (簽章)

稽核人員： 王喬玲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
專責主管： 吳家芳 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2 日